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1049)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收益表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時富投資」)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524,764	711,931
其他收入		17,413	7,503
零售業務之銷售成本		(232,075)	(245,979)
網上遊戲業務之銷售及服務成本		(6,192)	(26,891)
薪金、津貼及佣金		(147,441)	(132,271)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182,958)	(315,864)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25,831)	(22,608)
財務成本		(8,675)	(11,383)
按公平值於損益中列賬的財務資產之收益 (虧損)			
淨額		12,399	(57,883)
攤薄附屬公司股權之收益		-	42,256
攤分之聯營公司虧損		(412)	(1,876)
除稅前虧損		(49,008)	(53,065)
稅項支出	(5)	(1,200)	(4,892)
期內虧損		(50,208)	(57,957)
歸屬於股東：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41,532)	(80,281)
少數股東權益		(8,676)	22,324
		(50,208)	(57,957)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股息：			
期內確認股息派發			
- 就二零零七年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0.04 港元		-	36,101
每股虧損	(6)		
- 基本		(0.2)港元	(0.4)港元
- 攤薄		(0.2)港元	(0.4)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7,023	172,019
預付租約款項		15,341	15,548
投資物業		41,000	-
商譽		192,547	192,54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1,273	111,684
提供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0,296	10,296
無形資產		53,840	55,929
其他資產		11,832	9,447
用作購買物業及設備之按金		77,071	63,271
應收貸款		-	671
		680,223	631,412
流動資產			
存貨		33,512	39,263
應收賬款	(7)	1,063,203	305,923
應收貸款		17,690	13,6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4,858	73,045
可退回稅項		1,230	1,23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60	260
持作買賣之投資		44,899	79,155
經紀行之存款		-	2,730
附條件之銀行存款		89,007	101,719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664,653	542,079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340,424	327,480
		2,409,736	1,486,56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991,584	823,593
遞延收益		2,009	5,98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301	85,714
應付稅項		16,572	24,072
融資租約負債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23	127
借款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127,262	383,071
衍生財務工具		-	3,067
來自少數股東之貸款		27,437	27,437
		2,303,288	1,353,062
流動資產淨值		106,448	133,4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6,671	764,911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18,051	18,051
儲備		206,953	240,34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權益		225,004	258,395
少數股東權益		409,106	370,324
權益總額		634,110	628,71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221	7,606
可換股貸款票據		35,210	-
融資租約負債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56	315
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06,874	128,271
		152,561	136,192
		786,671	764,911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913,814)	116,097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50,641	(160,688)
融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876,117	154,539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淨額	12,944	109,948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27,480	329,501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40,424	439,449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340,424	439,449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貸款票據 之 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上市附屬 公司之購 股權儲備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051	317,255	138,926	1,160	-	12,314	4,420	652	15,564	(249,947)	258,395	-	370,324	628,719
來自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 損益	-	-	-	-	-	-	195	-	-	-	195	-	-	195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	-	-	(41,532)	(41,532)	-	(8,676)	(50,208)
期內已確認總收入及總支出	-	-	-	-	-	-	195	-	-	(41,532)	(41,337)	-	(8,676)	(50,013)
因附屬公司供股而發行新股 (a)	-	-	-	-	-	-	-	-	-	-	-	-	47,458	47,458
確認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股權 部份	-	-	-	-	8,033	-	-	-	-	-	8,033	-	-	8,033
購股權失效而轉撥	-	-	-	-	-	-	-	(652)	-	-	(652)	-	-	(652)
已確認僱員購股權利益	-	-	-	-	-	-	-	565	-	-	565	-	-	56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8,051	317,255	138,926	1,160	8,033	12,314	4,615	565	15,564	(291,479)	225,004	-	409,106	634,110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 溢利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上市附屬 公司之購 股權儲備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0,253	417,255	16,724	1,160	12,314	(188)	1,074	15,564	93,845	648,001	88	492,118	1,140,207	
增加附屬公司之股份權益 (b)	-	-	-	-	-	-	-	-	-	-	-	(12,356)	(12,356)	
附屬公司發行新股 (c)	-	-	-	-	-	-	-	-	-	-	-	(76)	(76)	
附屬公司購回股份 (d)	-	-	-	-	-	-	-	-	-	-	-	(6,425)	(6,425)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時富金融」) 之二零 零七年度末期股息繳款	-	-	-	-	-	-	-	-	-	-	-	(33,419)	(33,419)	
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繳款 攤分之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2,035	-	-	(36,101)	(36,101)	-	-	(36,101)	
金額由股份溢價轉撥至繳入 盈餘賬 (e)	-	(100,000)	100,000	-	-	-	-	-	-	-	-	-	-	
金額轉撥以抵銷累計虧損 (f)	-	-	(50,000)	-	-	-	-	-	50,000	-	-	-	-	
因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而削 減股份 (g)	(72,202)	-	72,202	-	-	-	-	-	-	-	-	-	-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	-	(80,281)	(80,281)	-	22,248	(58,03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8,051	317,255	138,926	1,160	12,314	1,847	1,074	15,564	27,463	533,654	88	462,090	995,832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時富金融透過供股按認購價每股 0.45 港元，發行 205,702,702 股每股 0.10 港元之時富金融股份。
- (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五月，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CIGL」)(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購入額外時富金融股份。本集團持有之時富金融股權由 45.27%增加至增持後之 46.79%。
- (c)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時富金融之 1,000,000 股購股權以行使價每股 0.262 港元獲行使，因而發行 1,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時富金融股份。

- (d)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時富金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其本身已發行股本中合共 2,586,000 股每股 0.10 港元之股份，總代價為 7,217,000 港元。該等股份因此被註銷，及時富金融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而削減。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時富金融股權為 47.08%。
- (e)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為數 100,000,000 港元之金額已由股份溢價賬撥入繳入盈餘賬，有關款項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所有適用法例運用。
- (f)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會議之一項決議案，一筆 50,000,000 港元之數額由繳入盈餘賬轉撥，以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
- (g)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起生效）：
- (i) 合併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 5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為 1 股每股面值 0.50 港元之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 (ii) 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 0.40 港元已繳足股本而削減已發行股本（「削減股本」）；及
 - (iii) 將削減股本產生之已註銷繳足股本金額約 72,202,000 港元撥入繳入盈餘賬。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會計賬目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編制本會計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跟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會計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 27 (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 39 (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1	首次應用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8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 17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 18	從客戶轉讓資產 ¹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修訂) 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 27 (修訂) 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111,935	198,891
網上遊戲認購收入	14,612	71,344
專利使用權分銷收入	4,280	4,545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用品 (扣除折扣及退貨)	393,937	437,151
	524,764	711,931

(4) 業務及地域分佈

業務分佈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現可分為三個主要經營部份－金融服務、網上遊戲服務及零售。本集團乃根據上述部份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金融服務	經紀、融資、企業融資服務及證券買賣
網上遊戲服務	提供網上遊戲服務，銷售網上遊戲配套產品及專利使用權分銷服務
零售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用品

於結算日後，隨著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完成出售香港零售業務之 60%權益（其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回顧），本集團仍繼續經營零售傢俬及家居用品。

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網上遊戲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111,935	18,892	393,937	524,764
分類(虧損)溢利	(15,751)	(12,331)	498	(27,584)
按公平值於損益中列賬的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12,399
財務成本				(3,199)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30,624)
除稅前虧損				(49,008)
稅項支出				(1,200)
期內虧損				(50,20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網上遊戲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198,891	75,889	437,151	711,931
分類溢利(虧損)	42,401	(42,077)	(6,458)	(6,134)
按公平值於損益中列賬的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54,572)
攤薄附屬公司股權之收益				42,256
財務成本				(1,382)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33,233)
除稅前虧損				(53,065)
稅項支出				(4,892)
期內虧損				(57,957)

地域分佈

本集團之營運位處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金融服務及零售業務主要於香港經營，而該等業務之收益均主要來自香港。網上遊戲業務主要於中國經營，而該等業務之收益均主要來自中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510,152	631,649
中國	14,612	59,075
台灣（附註）	-	21,207
	524,764	711,931

附註：台灣之附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

(5) 稅項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所得稅：		
- 中國	-	-
- 香港	1,200	4,892
	1,200	4,892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各個期間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

(6)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數字與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期間虧損	(41,532)	(80,281)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0,505,148	180,505,148
假設可換股貸款票據獲兌換的攤薄普通股之潛在影響	14,674,446	-
假設購股權獲行使的攤薄普通股之潛在影響	3,257,678	3,690,33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98,437,272	184,195,478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已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進行之股份合併而作出調整。

(7) 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及股票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	239,893	72,199
現金客戶	72,859	36,425
保證金客戶	151,289	97,185
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客戶(「首次公開招股活動」)	501,565	-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客戶	65	65
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	93,947	94,719
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之應收佣金	1,040	2,349
來自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743	1,100
來自提供網上遊戲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1,802	1,881
	1,063,203	305,923

因買賣證券及股票期權業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因買賣期貨及期權業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為交易日後一天。

就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之應收經紀佣金、來自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及網上遊戲服務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給予 30 至 90 日之信貸期。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 日	725	3,382
31-60 日	357	499
61-90 日	145	523
90 日以上	2,358	926
	3,585	5,330

向證券保證金客戶提供之貸款，以客戶之抵押證券作抵押，客戶須應要求償還及承擔商業市場之利率。鑑於股份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未披露其賬齡分析。

來自買賣證券業務之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中，包括由若干關聯人士所結欠之款項，有關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千港元	期內最高 未償還之金額 千港元	按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值計量之 已抵押證券之 市值 千港元
本公司之董事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附註 1)	-	-	11,149	-
王健翼先生及聯繫人(附註 2)	222	227	283	1,805
時富金融之董事				
鄭文彬先生及聯繫人	29	150	5,173	3,876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	-	8,523	-

附註：

- (1) 聯繫人乃根據上市規則而界定。
- (2)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王健翼先生辭任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一職。

上述結餘須應要求償還及按與其他保證金客戶相近之商業利率計息。

(8) 應付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及股票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429,469	400,345
保證金客戶	276,151	120,928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54,616	167,545
來自槓桿式外匯交易合約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317	357
來自網上遊戲服務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7,425	2,334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	123,606	132,084
	991,584	823,593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須於交易日後兩日內結算。除應付予保證金客戶之款項外，該等結餘之賬齡在 30 日內。

結欠保證金客戶之款項須應客戶要求償還。由於股份保證金融資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來自期貨、期權及槓桿式外匯交易合約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之保證金。所要求之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之期貨及期權及槓桿式外匯交易合約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之未清賬款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鑑於該等業務之性質使然，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以下為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 日	58,246	54,166
31-60 日	40,714	34,877
61-90 日	20,219	17,537
90 日以上	4,427	25,504
	123,606	132,084

(9)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法定及其他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經紀行存款、借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提供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衍生財務工具及來自少數股東之貸款。與該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以及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而承受股本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會緊密監察權益投資及衍生財務工具組合以管理風險。

股本價格敏感度

以下價格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呈報日期股本價格風險釐定。有關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財務工具於全期均尚未行使。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股本價格風險時，採用 30 百分比之變動，乃代表管理層對股本價格之潛在變動作出之評估。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內，倘本集團之上市股本投資之市場買價上升／下降 30%，則本集團之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3,5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溢利將增加／減少 14,900,000 港元），主要由於持作買賣上市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致。

就衍生財務工具而言，本集團有責任根據相關合約認購權益證券。此外，由於該等合約於報告日期按市價核算，本集團將於該等合約中面臨損益風險。由於預期餘下合約之影響並不重大，故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管理層認為，由於期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期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股價固有之風險不具代表性。無法預期之市場買入價下跌可能導致本集團因槓桿特性而蒙受大額虧損。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定息銀行結餘、定息應收貸款及經紀行之存款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公平值對沖政策。

本集團亦涉及與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應收貸款、保證金客戶貸款及銀行結餘有關之現金流動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現正嚴密監控本集團透過承諾允許本集團接收與支付利息之間之適當差額，以提供保證金融資及其他貸款服務所產生之風險。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現金流動利率風險時，採用 100 個（二零零八年：100 個）基點之變動，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之潛在變動作出之評估。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涉及之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工具產生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財務工具於全個期間均尚未行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倘銀行借款、應收貸款、保證金客戶貸款及銀行結餘之利率上升／下降 100 個基點，則本集團之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3,9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溢利增加／減少 4,200,000 港元），主要由於列為融資成本之銀行利息開支或列為收益之利息收入所致。

外幣風險

匯兌風險乃因以外幣列值的國外經紀公司的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之有關匯率的不利變動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匯兌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逾 90%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以美元（「美元」）或港元（「港元」）列值，而美元非為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本集團預計美元兌港元匯率，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披露外幣敏感度，鑑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波動不大，而於結算日其他外幣風險甚微，外幣敏感度並無提供額外價值。

信貸風險

倘於結算日，對約方未有就彼等已確認財務資產類別履行其承擔，將令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則本集團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有關資產的帳面值。

為了將經紀及融資營運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成立以符合信貸及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貸限額及就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收回債項行動。有關提供網上遊戲服務，本集團已設立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每項個別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除提供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出現信貸風險集中之情況外，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此乃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對約方及客戶。

銀行結餘及存款存於若干認可機構，及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認可機構之信貸風險為低。

流動資金風險

作為普通經紀業務之一部份，本集團會因(1)結算有限公司或經紀與客戶之間之結算時間差異；及(2)衍生財務工具（作為累計股票期權買賣）（如履行其在合約所載於任何協定時間購入協定金額之權益證券之責任時出現困難）而承擔流動資金風險。證券買入市價及相關波幅將影響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及損益。為解決此類風險，財務部門與交收部門緊密合作，監控流動資金之差額。此外，就應急而言，已設有即時可供動用之信貸。

在零售及網上遊戲業務方面，本集團監察和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水平，以提供業務運作所需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借款的使用，務求確保符合貸款合約。

(10)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3,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180,505	18,051

(1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Hallmark Cards, Incorporated（「呈請人」）就針對本公司附屬公司合宇有限公司（「合宇」）之清盤令而提出一項訴狀。據此，呈請人宣稱，合宇欠付呈請人為數 41,591.23 美元（相等於約 324,000 港元）之款項及應計利息。高等法院之一位法官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日發出一項清盤令。該法院已於該日委任臨時清盤人，以處理合宇之事宜，合宇現正進行清盤。合宇為一間無業務之公司，合宇之清盤將對本集團之業務並無任何重大之影響。

(12) 與有關聯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聯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從下列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a)	21	58
從下列本公司之董事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林哲鉅先生及聯繫人	(b)	9	7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		23	26
王健翼先生及聯繫人	(c)	97	77
		129	110
從下列時富金融之董事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鄭文彬先生及聯繫人	(d)	19	25
阮北流先生及聯繫人	(e)	7	5
		26	30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從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收取保證金融資之佣金及利息約為 21,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58,000 港元）。
- (b)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從本公司之若干董事收取保證金融資之佣金及利息約為 129,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10,000 港元）。
- (c)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王健翼先生辭任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一職。
- (d)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從時富金融之若干董事收取保證金融資之佣金及利息約為 26,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30,000 港元）。
- (e)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阮北流先生獲委任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因此其於二零零八年度之比較數字已獲重列。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任何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524,8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711,900,000港元。收益顯著減少乃由於本集團之金融服務部份(時富金融)於期內之金融服務收入減少所致。誠如大部份本地及國際金融服務機構與零售業營運商一般，受到半個世紀以來最嚴峻的金融風暴打擊，本集團於今年上半年間遭遇最艱辛的時刻。由於史無前例的金融風暴及經濟不景，本集團已迅速地作出策略性的管理決定，並尋求所有必要的嚴厲措施及行動以對應該等困難時刻。藉此，本集團已成功將虧損淨額由去年同期58,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200,000港元。

金融服務 –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時富金融」)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時富金融錄得虧損淨額 15,800,000 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 42,400,000 港元。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在極為艱鉅的金融環境下佣金收益顯著下調。作為香港具領導地位的金融服務集團之一，時富金融之經紀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雷曼兄弟倒閉後，環球財經世界近年最惡劣之金融風暴中，受到嚴峻打擊。當金融海嘯由美國向世界各地漫延之時，由於害怕更多金融及商業巨擘面臨更嚴重之財務困難及步雷曼兄弟之後塵，銀行儘管不取締，亦會收緊所有本地及國際市場之貸款額度，令已經轉淡的投資意欲更加雪上加霜。恆生指數由二零零七年底之高峰下跌 67%至二零零八年底之低位 10,515 點。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之香港市場成交量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下跌 33.5%。由於投資氣氛低迷，於期內時富金融錄得收益 111,900,000 港元，去年同期則為 198,900,000 港元。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來自時富金融經紀業務的佣金收益及其融資活動所帶來之利息收入均減少所致。由於世界各地政府銳意尋求所有必要之財金措施以回復金融秩序並使其國家擺脫衰退局面，令本地的投資氣氛轉趨樂觀，時富金融之經紀業務經歷近年最艱難的時刻後，已於本年第二季末開始有所改善。

零售管理 – 時惠環球控股(「時惠環球」)

於今年上半年，由於全球經濟低迷，普羅大眾面對減薪及裁員困擾，消費疲弱，因而嚴重打擊時惠環球之零售業務。因金融風暴之影響令本土經濟經歷較亞洲金融風暴期間更嚴重的衰退，時惠環球已決定縮減其零售店舖，並於本年第一季關閉 5 間業務表現欠佳之分店。為進一步強化優質傢俬及家居用品之零售業領導地位，時惠環球已落實多元化政策，向客戶提供更多增值服務，以維持其以合理價錢提供優質產品之一貫承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時惠環球之收益下跌 9.9%至 393,9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437,100,000 港元)，但仍錄得 500,000 港元之溢利，而去年同期則錄得 6,500,000 港元之虧損。由於香港經濟情況已於本年第二季中轉趨穩定，時惠環球察覺銷售額開始上升，並決定於本年下半年開設 4 間新店，期望可追回於上半年收益之虧損。

網上遊戲業務 – 摩力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摩力集團之收益下跌75.1%至18,900,000港元。鑑於去年網上遊戲業務之表現不理想，摩力集團於回顧期內已進行全面結構及營運的重組，因而將今年上半年一些重點網上遊戲的正式發佈時間推遲，導致上半年錄得之收益大大減少。由於期內進行重組並配合嚴謹的成本控制，摩力集團錄得之經營虧損下降至12,3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42,100,000港元。重組工作預期於第三季完成，摩力集團將致力擴闊旗下遊戲的組合，定期推出具備不同故事風格及設計之自行研發或經國內外遊戲發展商授權的網上遊戲。摩力集團會繼續採取嚴厲措施，打擊非法私服活動，以維持業務運作的平穩。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股本總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 634,100,000 港元，去年底則為 628,700,000 港元。股本的輕微淨額增加乃由於綜合期內之虧損淨額及少數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和銀行存款結餘為 1,094,100,000 港元，去年底則為 971,300,000 港元。流動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維持於 1.05 倍之穩健水平，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1.10 倍。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 1,234,100,000 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511,300,000 港元。借款的顯著增加乃由於在期終就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再融資而提取的短期貸款及於本年二月購買數個物業而提取的按揭貸款增加。由於借款增加，本集團之付息借款對比權益總額比率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0.81 增加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 1.17。

銀行借款乃用於時富金融的證券客戶保證金融資業務。上述銀行借款乃以時富金融保證金客戶之證券作保證，而該等資產為客戶存放於本集團以獲本集團提供融資。本集團獲授予之一般銀行信貸乃以 89,000,000 港元之現金存款作保證。此外，根據本集團賦予一間銀行的承諾書，本集團承諾於該銀行保留不少於 15,000,000 港元之存款，作為該銀行提供一項透支額度的先決條件。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市值約為 65,000,000 港元，作為本集團之一個銀行條款借貸及一般銀行信貸之保證。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期終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期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息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本集團以最後代價為 43,243,000 港元，完成收購一間持有三個位於香港及中國之物業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金額 43,243,000 港元之本公司可換股票據亦獲發行予控股股東作收購之代價。本集團亦訂立協議，向少數股東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餘下 30%股本權益，代價為現金 1,400,000 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本集團之非上市股份投資，代價為現金 13,980,000 港元。該交易已於協議之同日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出售一項香港住宅物業，代價為現金 51,000,000 港元。該交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完成。

本集團建議出售 CASH Retai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時惠環球(香港)有限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零售集團」予時富金融，乃主要於香港從事零售業務及為時惠環球之一部份) 100%之股本權益，已獲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出售事項之最終總代價定為 310,340,000 港元。於結算日後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以代價 186,204,000 港元出售 60%零售集團已經完成。時富金融向本集團發行本金額 126,204,000 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作為部份代價，及本集團向時富金融授出買方認購選擇權，可以代價為 124,136,000 港元，收購於零售集團餘下 40%之股本權益。出售事項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內。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九年八月，本公司宣佈以每股 2 港元配售及補足 25,000,000 股股份。該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完成。本公司籌得款項淨額約 49,400,000 港元用作一般流動資金。

除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交易。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重大的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值約 44,900,000 港元之上市及非上市投資組合，而該等投資於期內錄得 12,400,000 港元之收益。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行業回顧

經過二零零九年首季 7.8% 的顯著收縮後，香港經濟在第二季中輕微衰退 3.8%。經濟狀況亦轉趨穩定。由於中央政府的強力刺激措施，內地經濟恢復了不少增長動力，亦緩和了香港的衰退情況。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香港股市的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金額較去年同期顯著下降 33%。雖然經濟基礎未有顯著改善，惟轉佳的市場情緒和充斥的游資驅使經濟活動明顯增加。

零售業務方面，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整體零售銷售額下調 4.5%，而銷量則減少 5.4%。家具及固定裝置方面的跌幅更大，銷售額下跌 7.4%及銷量下降 9.6%。另一方面，物業市場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呈現強勁復甦，第二季的交易總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28.8%。

業務回顧

雖然全球金融危機仍然持續壓抑本港經濟，但時富集團的多元化業務基礎，包括金融服務、零售業務、生活品味及網上遊戲等等，為集團駕馭充滿挑戰的經濟情況，創造了鞏固的基礎。

金融服務 – 時富金融

在這前所未見的金融危機下，金融服務業於第一季所受的打擊至深，時富金融亦未能倖免。我們已預期交易活動放緩，並適時調整業務組合以穩定收入來源，並減省成本以抗逆境。而市場氣氛於第二季時明顯好轉，令成交金額及成交量均有所回升。

資產管理業務仍然是集團產品及收益多元化策略的重要動力。旗下管理的資產和收費較二零零八年底上升接近 50%，遠較一般市場的 37% 增幅為佳。時富金融計劃增辟新服務及展開多種專題投資計劃，以配合不同客戶所需。

期內，時富金融於投資銀行部持續運用其行之有效的策略，專注於財務顧問及企業交易工作。鑒於對首次招股集資活動(IPO)的投資情緒改善，集團將繼續在 IPO 市場奠下基礎。

在空前嚴峻的經濟環境下，時富金融仍矢志發展其中國市場的策略。期內，集團位於國內的四個辦事處，積極與當地合作夥伴舉辦研討會，以為客戶提供市場資訊。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公布後，集團已加強與內地夥伴之洽談，以期進一步深化合作。期內，集團繼續致力提升其實力，以在中國建構有利於長遠客戶關係及服務的營運模式。

期內，雖然時富金融在資訊科技、電腦維修保養及樓宇租賃等方面的支出有所增加，然而，集團成功地其他方面減省營運成本。期內，時富金融透過利用先進的直接市場參予交易技術，來連接世界各交易所。該種技術經證明有效，且成功地協助獲取更多的機構投資者業務。為提升對國內客戶的服務質素，時富金融改善了其內地網站的界面及其先進電子交易平台的穩定性。

總括而言，雖然未來復甦之路仍舊崎嶇且障礙重重，惟董事會對外圍經濟情況表示審慎，並相信無論香港或時富金融本身均已渡過市場不景的谷底。展望未來，我們在積極進取地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擴闊產品和服務種類之同時，亦將繼續嚴控成本及加強營運監控。

零售管理 – 時惠環球

實惠

回顧期內，本土經濟受到史無前例的金融海嘯所衝擊。顧客對消費保持審慎，寧可花費更多時間尋求價廉物美的產品，因此令購買決定躊躇不前。

自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始，當消費情緒開始滑落之時，管理層已經採取一系列的預防措施以優化成本結構及零售策略，包括：關閉或更換表現欠佳的分店來整頓零售網絡；進一步減少諸如總公司辦公室租金等固定開支來改善營運效率；重整產品組合以便更好地配合客戶的基本和日用品項目的需要；與供應商及市場推廣夥伴作更緊密的協作來推動不同類型的聯合促銷活動。

此等努力已改善了整體營運效率和競爭力，並且保存我們的財務實力。由於耐用品及家具系列的需求減少，令集團的整體營業額輕微下降，不過，與此同時我們設法在小型及散件家具項目和平均消費金額方面爭取增長。此外，實惠的會員人數持續增加至十八萬人左右。

回顧期內，實惠獲得好幾個馳名的服務獎項，足以彰顯我們於服務改進計劃中採取高度有效的以人為本方針及不懈的努力。這些獎項包括香港品牌發展局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頒發「香港卓越服務名牌」及「網上最受歡迎服務品牌」大獎。

有見本地經濟情況及實惠的業務逐漸回穩，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重新啓動其增長性策略，採取積極進取的方式拓展我們的市場佔有率。該等策略包括在主要的地區開設新分店和投資更多的資源以加強產品、服務質量、市場推廣及品牌價值。

娛樂門戶 - 摩力集團

回顧期內，摩力集團主力投放在中國大陸業務遊戲產品的定期維護和更新，並展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 (MMORPG) “魔法之門”的內測活動，受到玩家一致好評。海外發行業務方面，“海盜王”在北美、東南亞及俄羅斯等市場運營情況穩定，期內推出相關的版本和道具更新等項目都取得海外玩家良好口碑。

展望未來，摩力集團會持續利用運營及研發能力提升本地及海外玩家的遊戲體驗和樂趣。我們計劃進一步提升遊戲開發能力，除加大力度維護現有項目以延長遊戲的市場週期外，更會投入資源研發全新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 (MMORPG)，同時也會積極在國內和海外尋找並引進優質的網絡遊戲，擴大未來產品組合，提高集團收益基礎。

展望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金融危機對我們的業務確實帶來某些不利的衝擊。然而，憑藉各國政府的寬鬆貨幣政策，西方的經濟似乎回穩，並由內地經濟帶領復甦。預期香港經濟將受惠於強健的內需及中國內地的大量流資。

有鑑於此，集團對香港的經濟前景維持審慎樂觀。董事會相信以積極進取但恪守紀律的營運，在市場低迷時擴大市場佔有率將更具成本效益。我們將採取增長的策略以應對市場的回歸。然而，大多數主要經濟體系的復甦前景依然閃爍不定，我們仍將繼續專注於營運及成本效率。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 1,238 名員工，其中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佔 278 名。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約為 101,100,000 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其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團隊建設、溝通、演說、指導、質素管理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需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將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使僱員融入本集團，董事認為此舉有助於在初期改進新僱員之生產力。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a)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持有或被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c)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a) 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其他權益	
關百豪	全權信託之成立人	-	66,398,512 ⁽¹⁾	36.78
羅炳華	實益擁有人	6,784,060	-	3.76
林哲鉅 ⁽²⁾	實益擁有人	230,000	-	0.13
		7,014,060	66,398,512	40.67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 Cash Guardian Limited (「Cash Guardian」) 持有。由於關百豪先生於 Cash Guardian 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權益。
- (2) 於回顧期間後，林哲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一職。

(b) 相關股份之好倉

(i)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與已發行股份 之比率 (%)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三日 授出 (附註(2)及(3))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關百豪	6/6/2007	6/6/2007 - 31/5/2009	2.450	(1)	500,000	-	(500,000)	-	
	13/3/2009	13/3/2009 - 31/3/2011	1.130	(1)	-	1,800,000	-	1,800,000	
羅炳華	6/6/2007	6/6/2007 - 31/5/2009	2.450		500,000	-	(500,000)	-	
	13/3/2009	13/3/2009 - 31/3/2011	1.130		-	1,800,000	-	1,800,000	
林哲鉅	6/6/2007	6/6/2007 - 31/5/2009	2.450	(6)	500,000	-	(500,000)	-	
	13/3/2009	13/3/2009 - 31/3/2011	1.130	(6)	-	1,800,000	-	1,800,000	
					1,500,000	5,400,000	(1,500,000)	5,400,000	3.00

附註：

- (1) 關百豪先生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2) 本公司之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前之收市價為 1.130 港元。
- (3) 本公司於期內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總額約為 176,000 港元。釐定購股權公平值時所使用之假設於下文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有關附註內所披露。
- (4) 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該等購股權。
- (5)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 (6) 於回顧期間後，林哲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一職。

(ii) 可換股票據

姓名	可換股票據日期	換股期	每股換股價 (可予調整)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與已發行股份 之比率 (%)
關百豪	17/2/2009	17/8/2009 - 31/12/2011	1.00	43,243,000	23.96

附註：本金額為 43,243,000 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由 Cash Guardian 持有。由於關百豪先生於 Cash Guardian 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該可換股票據之權益。

(B) 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i) 時富金融

(a) 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其他權益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全權信託之成立人	8,168,000	315,121,198 ⁽¹⁾	52.39
羅炳華	實益擁有人	13,771,120	-	2.23
林哲鉅 ⁽²⁾	實益擁有人	5,913,600	-	0.96
		27,852,720	315,121,198	55.58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Praise Joy Limited (本公司實益持有其 100%權益) 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 298,156,558 股，及由 Cash Guardian 持有 16,964,640 股。本公司乃由 Cash Guardian 擁有約 36.78%權益。由於關百豪先生透過 Cash Guardian 於本公司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2) 於回顧期間後，林哲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一職。

(b) 相關股份之好倉 -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與已發行股份 之比率 (%)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五日 授出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關百豪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1)及(2)	-	5,000,000	5,000,000	0.81
羅炳華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2)	-	5,000,000	5,000,000	0.81
林哲鉅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2)及(3)	-	5,000,000	5,000,000	0.81
					-	15,000,000	15,000,000	2.43

附註：

- (1) 關百豪先生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2) 該等購股權行使期分兩階段：(i)5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及(ii) 5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
- (3) 於回顧期間後，林哲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一職。

(ii) Netfield Technology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Netfield (BVI)」)

相關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經修訂)，林哲鉅先生(於回顧期間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獲授予購股權，可以現金代價 12,000,000 港元向本集團收購於 Netfield (BVI)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有關數目股份(佔 Netfield (BVI)已發行股本之 10%)。林先生可於 Netfield (BVI)或其控股公司之證券在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於緊接上市前及後十二個月期間內行使全部或部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a)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持有或被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c) 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附註(2)及(5))	期內失效 (附註(3))	
董事							
6/6/2007	6/6/2007 – 31/5/2009	2.450	(1)	1,500,000	-	(1,500,000)	-
13/3/2009	13/3/2009 – 31/3/2011	1.130	(1)	-	5,400,000	-	5,400,000
				1,500,000	5,400,000	(1,500,000)	5,400,000
僱員							
30/5/2007	30/5/2007 – 31/5/2009	2.400		1,540,000	-	(1,540,000)	-
6/6/2007	6/6/2007 – 31/5/2009	2.450		6,960,000	-	(6,960,000)	-
13/3/2009	13/3/2009 – 31/3/2011	1.130		-	11,900,000	-	11,900,000
				8,500,000	11,900,000	(8,500,000)	11,900,000
				10,000,000	17,300,000	(10,000,000)	17,300,000

附註：

- (1)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2) 本公司之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前之收市價為 1.130 港元。
- (3) 購股權失效之原因為期滿或參與者不再受僱於本集團。
- (4)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 (5)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已全獲歸屬。於該日期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 565,000 港元。

該公平值使用柏力克 - 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輸入模式中之資料如下：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
加權平均股價	1.644 港元
行使價	1.130 港元
預測波動性	57.96%
預測可使用期限	2 年
無風險率	1.43%
預測股息收益	無

附屬公司

(i) 時富金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時富金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持有時富金融之股份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九日 經調整 (附註(5))	期內授出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1)	-	-	15,000,000	15,000,000
僱員及顧問							
7/7/2006	7/7/2006 - 31/7/2010	1.180	(2)及(5)	113,000	11,000	-	124,000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1)	-	-	15,000,000	15,000,000
15/6/2009	15/6/2009 - 30/6/2013	0.734	(3)	-	-	9,000,000	9,000,000
22/6/2009	22/6/2009 - 30/6/2013	0.720	(4)	-	-	20,000,000	20,000,000
				113,000	11,000	44,000,000	44,124,000
				113,000	11,000	59,000,000	59,124,000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行使期分兩階段：(i)5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及(ii) 5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
- (2) 該等購股權行使期分四階段：(i)25%由行使期開始時即可行使；(ii)25%由行使期開始起計滿十二個月後方可行使；(iii)25%由行使期開始起計滿二十四個月後方可行使；及(iv)25%由行使期開始起計滿三十六個月後方可行使。

- (3) 該等購股權行使期分三階段：(i)3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ii)3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二年（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及(iii)40%由授出日期起計滿三年（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方可行使。
 - (4) 購股權之行使須受限於向本集團成員提供服務，並由時富金融之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 (5) 由於時富金融之供股，尚未行使之時富金融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已分別由 113,000 股及每股 1.310 港元獲調整至 124,000 股及每股 1.180 港元，由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 (6) 期內並無購股權失效，獲行使或註銷。
- (ii) Netfield Technology Limited（於百慕達註冊成立）（「Netfield (Bermuda)」）
- Netfield (Bermuda)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並無授出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而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或以上權益及有關股本之任何購股權，或予以知會本公司及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擁有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Jeffnet Inc (附註)	全權信託之信託人	66,398,512	36.78
Cash Guardian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6,398,512	36.78

附註：該等股份指由 Cash Guardian (Jeffnet Inc 實益持有其 100%權益) 持有之同一批股份。Jeffnet Inc 以 The Jeffnet Unit Trust 之信託人之名義持有該等股份，其單位乃由一全權信託持有，受益人為關百豪先生之家屬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先生及 Jeffnet Inc 被視為擁有 Cash Guardian 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以上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關百豪先生之其他權益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而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或以上權益及有關股本之任何購股權，或予以知會本公司及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公司管治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會計期間，除如下之偏離摘要外，本公司已嚴謹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	偏離及原因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關百豪先生（董事會之董事長）自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亦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關先生之雙重角色可產生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籍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得以確保均衡。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已於回顧期內遵守所規定之交易守則。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先生
羅炳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

*僅供識別